

通 知

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2 日

聯絡人：陳美至組員

聯絡電話：05-2717181

主旨：配合本校「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措施」第二階段特殊加簽之相關規定，學生詢問授課教師有關**通識選修課程額滿加簽時，務必同時檢附「選課及加選單」電子檔供授課教師確認**，請系所轉知所屬教師及學生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措施」第三點之第二款規定略以：「第二階段特殊加簽(含額滿加簽、跨部、跨學制加簽等)，於線上教學期間，學生仍依期於線上申請特殊加簽並列印出紙本，再以 e-mail 取得授課教師同意及線上課程連結後，授課教師方將學生加入輔助教學平台上課名單，俾利學生進行上課」(附件 1)。
- 二、因本校每門已額滿之通識選修課程僅開放列印 5 張額滿加簽單，為避免後續選課爭議，學生以 email 詢問授課教師是否同意額滿加簽時，**務必同時檢附已申請之「選課及加選單」電子檔**，授課教師方可依據額滿加簽單決定是否同意加簽。

此致

各學系、各通識選修課程授課教師

教務處(通識教育中心) 敬啟

國立嘉義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措施

110 年 9 月 14 日 110 學年度第 4 次防疫小組會議通過

一、教學及授課方式

(一)第一週至第三週：全校線上教學

(二)第四週 (110 年 10 月 12 日) 起規劃如下：

1.修習人數達 80 人(含)以上：線上教學

2.修習人數未達 80 人，且符合室內安全社交距離 (2.25 平方米/人)：實體授課。

3.修習人數未達 80 人，且未符合室內安全社交距離 (2.25 平方米/人)：線上授課或採混成 (分流+同步線上)。

(三)前三週因課程需求無法進行線上教學，請授課教師另行於學期中補課。

(四)第四週後倘若不符合實體上課原則，因課程需求仍實體授課者，應填具「[實體授課申請表](#)」並送教務處備查。

(五)學生如有加簽需求者，請授課教師依本措施三「學生加選作業」處理。

(六)所有授課教師需在每門課首次上課前，將上課方式及課程相關訊息公告於「[嘉大輔助教學平台](#)」，確實掌握並紀錄學生出席及參與狀況。

二、第四週後實體上課應符合下列原則

(一)實體授課應符合下列辦理原則，否則改採線上教學。

1.室內維持安全社交距離(2.25平方米/人)且人數上限為80人。

2.上課固定座位制，授課教師確實落實線上點名。

3.上課時師生應全程佩戴口罩且落實手部消毒，上課期間禁止飲食。

4.教室應保持通風良好及定時清消，上課如有操作設備機具須妥善清潔與消毒。

(二)其他體育、游泳、實習課程，悉依教育部110年9月7日「大專校院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辦理([如附錄1](#))。

三、學生加選作業

(一)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登記選課，日期無異動。

(二)第二階段特殊加簽：含額滿加簽、跨部、跨學制加簽等。

1.作業日期皆順延([詳閱教務處教務行事曆](#))，惟於線上教學期間，學生仍依

期於線上申請特殊加簽並列印出紙本，再以e-mail取得授課教師同意及線上課程連結後，授課教師方將學生加入輔助教學平台上課名單，俾利學生進行上課（教師如何將學生名單加入輔助教學平台路徑請參閱附錄2）。

2. 已於線上完成特殊加簽同學，請於10月12~15日，將紙本加簽單連同授課教師同意申請函送至教務處各校區教務單位，始完成加簽選課作業。
3. 跨部、跨學制加簽選課，以每學期不超過該學期修習總學分之三分之一為原則。
4. [110學年度第1學期選課作業時程表](#)請至教務處網頁下載。

四、學生學習協助

(一) 新生須知-如何登入[嘉大輔助教學平台](#)

1. 路徑：本校首頁-E化校園-登入嘉大輔助教學平台(輸入帳號、密碼)
2. 輔助教學平台帳號及密碼：使用嘉大校務行政系統帳號密碼登入

◎「帳號」為學生學號，例如「1009999」七碼。

◎第一次登入：「預設密碼」為身分證號前2碼（第一個字母須大寫如Q1）加民國年生日7碼（民國年須3碼如0920808），預設密碼為「Q10920808」總共9碼。

◎僑外生登入

預設密碼為學號前2碼（如10）加民國年生日7碼（民國年須3碼如0550102），例如「100550102」總共9碼。

(二) 學生因防疫無法如期返校者，依本校「因防疫無法返校學生彈性修業方案」協助學生安心就學，相關安心就學具體措施已公布於本校「防疫專區」。

五、其他

全校落實防疫措施，如遇疑似症狀(發燒、上呼吸道症狀、腹瀉及嗅覺異常等)或體溫過高者，請立即通報本校衛生保健組(271-7069)或校安中心24小時聯絡電話271-7373。

◎未來將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最新規定修正調整。